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首次授予日)

一、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 总数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 股本总额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CHEN LI YA (陈立娅)	加拿大	董事、董事会 秘书、财务负 责人	65.00	23.35%	0.50%
二、骨干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业务人员 (共 22 人)				167.00	59.99%	1.28%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 (共 23 人)				232.00	83.33%	1.78%
三、预留部分				46.40	16.67%	0.36%
合计				278.40	100.00%	2.14%

注：1、除陈立娅女士外，本激励计划中其他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限制性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上述激励对象中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0 月 18 日